

# 韶关市生态环境局

---

韶环乳审〔2025〕20号

## 关于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3条高速高比容腐蚀箔生产线升级 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3条高速高比容腐蚀箔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项目概况：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拟投资26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0万元，建设3条高速高比容腐蚀箔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项目位于广东乳源产业转移工业园东阳光化成箔厂内，拟拆除腐蚀四车间已建的3条硫酸体系普速腐蚀生产线，改建为3条硫酸体系高压高速扩孔腐蚀生产线，单条线产能由原设计的40万平方米/年，提高至106.67万平方米/年，合计新增腐蚀箔产能200万平方米/年。新建3条线废气收集系统，废气收集后依托现有3套碱液喷淋塔进行处理。

二、基本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环境质量标准、污染物排放标准和评价结论，以及采用的污染防治技术，原则同意项目建设。

三、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及建成后，要落实报告表提出的

---



污染治理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

1. 施工期影响。项目施工期物料运输、施工机械噪声都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应采取物料运输过程厂区内洒水降尘、禁止在休息时间进行产生噪声量较大的施工作业等措施，以减少施工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设期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各阶段的噪声限值。

2. 废气污染防治。项目废气主要为酸雾废气，主要污染物为氯化氢气体、硫酸雾和氮氧化物。建设单位拟新建3套酸雾收集系统，废气收集后依托现有的3套“三级填料碱液喷淋塔”处理后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后分别通过3条22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3. 废水污染防治。项目废水主要为硫酸体系高速高压腐蚀生产线产生的废硝酸废液、废稀硝酸废水、混酸废液、废盐酸槽液及其各级箔片清洗工序和酸雾净化塔产生的稀（混）酸废水，全部依托现有工程综合利用或处理达标后排放。其中废硝酸废液经废酸回收设施回收后，硝酸废液送硝酸铵钙工序回收生产硝酸铵钙、氢氧化铝；废稀硝酸废水返回制腐蚀槽液；混酸废液中50%高浓度废液经废酸回收设施回收部分酸后，其余废液经石墨蒸发后回收副产品；50%低浓度混酸废水处理系统经“石灰中和+板框压滤+沉淀处理”达标后排放。稀（混）酸废水经“加碱中和+平流沉淀”处理达标后，部分作石灰消解用水回收利用，部分作为锅炉脱硫除尘用水补充水，其余的外排。生产区废水排放标准执行《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表1排放限值和

表 2 单位产品基准排水量要求和表 3 毒性排放限值。

4. 噪声污染防治。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应采取基础减震、设备合理布局、厂区绿化隔声等措施。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排放标准。

5.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腐蚀箔废边角料及残次品、废弃树脂及废弃膜和石膏渣，均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腐蚀箔废边角料及残次品由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回收利用，废弃树脂及废弃膜厂家统一回收处置，石膏渣委托当地建材厂综合利用。固体废物收集、贮存和运输必须做好管理台账，及时填报广东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信息平台相关报表。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在厂内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四、总量控制

项目无新增总量。

  
韶关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 12 月 15 日